

药品价格登记系统上线，将带来哪些影响？

将带来哪些影响？

药品价格登记系统上线，将带来哪些影响？

日前，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正式上线，国家医保局同步发布相关公告，9家国内外头部药企完成首批药品价格登记。

这一独立于省级医药采购平台的全新价格系统，将给企业、患者等带来哪些影响？记者采访了相关专家和业内人士。

提供国家参考定价 助力解决“出海”定价难题

“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是应对医药创新发展新形势的全新探索，是企业构建全球化、多元化价格体系的展示平台。”国家医保局副局长施子海说。

放眼全球，一些国家和地区在药品准入时，往往要求其提供原研国的价格作为国际参考定价。然而以前，我国药品缺乏权威认证的价格信息，导致海外市场参考中国市场的价格时，难以找到可靠的定价依据。

2025年以来，三生制药与辉瑞公司签订双抗创新药海外授权协议、恒瑞医药与葛兰素史克达成创新药海外授权协议、信达生物与武田制药就双抗等创新药达成合作……我国创新药出海迎来爆发式增长。

在此背景下，创新药的国际化需要构建全球化的价格体系，需要权威的价格认证体系。

“我们的一款创新药想进入巴西市场，对方要求提供中国市场价格证明，但当时药品已纳入医保，医保支付价格较低，其他非医保渠

道的价格又没有凭证，这让我们一度陷入被动局面。”一家药企负责人回忆道。

以中国规模市场份额作为战略购买人，医保价格能让国内患者享受到优惠，但在国际市场上却难以体现创新药的市场价值。

类似的困扰在众多出海药企中普遍存在，制约着创新药产业国际化发展。业内人士表示，客观来看，在国际上对药品实行两套价格是惯例，一套是公开的市场标价，可查可比，一套是保密的医保支付价，用于医保结算。

借鉴国际惯例，国家医保局发起建设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为企业提供权威、规范、透明的市场价格登记查询服务，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可获取登记价格多语种查询凭证，作为权威价格证明。

专家认为，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与国际接轨，填补了国家层面价格信息平台的空白，构建了我国首个经官方授权、依托真实交易数据的药品价格登记公示体系。

定价渠道不同 不改变日常用药价格

很多人会疑惑，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的登记价格和医保价格、挂网价格是什么关系？会不会影响日常用药成本？

据介绍，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独立于各省级医药采购平台。登记价格是不同渠道发现的药品价格，不改变参保和非参保群众的用药价格水平。

“两个平台相互独立、两套价格体系互不影响。”首都医科大学国家医保研究院院长助理蒋昌松说，这既守住了基本医保惠民利民的民生底线，也有助于支持医药企业打开药品价格的市场化空间。

具体来说，各省级医药采购平台的挂网价格，是医保基金对特定交易条件下的支付价格，比如通过谈判、集采等战略性购买，可通俗理解为“医保折扣价”；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的登记价格，是医保核算以外，如民营医院、互联网医院、零售药店、高端医疗机构等渠道真实交易的价格。

从登记流程来看，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自愿向平台申报登记创新药和其他药品价格，并提供相关材料和药品价格真实性承诺书。

也就是说，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的登记价格是已经产生的、真实存在的价格。

点击登录“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网站后，用户可以选择以个人身份、单位用户等不同身份进行注册，查看已登记的伊基奥仑赛注射液、注射用卡瑞利珠单抗等药品的价格信息。

根据《关于开展药品价格登记查询服务的公告》，受理单位核验企业和药品基本信息、登记价格交易证明等资料后办理登记，建立“一药一档”。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根据临床价值、供需关系、竞争格局等因素，可申请调整登记价格。

据悉，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的登记范围从创新药试点起步，逐步扩展至有登记意愿的其他药品。

运用价格杠杆 支持创新药加速跑

着眼未来5年，“十五五”规划建议明确提出，支持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发展。

业内人士认为，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的上线，是在价格方面为创新药发展提供更多支持，将为创新药企“走出去”与国外药品“引进来”双向赋能。

“全球视野下，各国药品定价模式不尽相同。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赋予企业市场交易价格的认证，将助力企业在全球市场竞争中把握定价主动权。”药明巨诺副总裁樊琳说，中国创新药在全球市场的成功，也会反哺国内研发投入、促进创新。

另一家受访企业负责人表示，技术创新是创新药企的核心竞争力，企业要沉下心来，聚焦核心技术突破，把政策红利转化为研发动力。

同样，对跨国药企来说，这也是深耕中国市场的新契机。受访

专家分析认为，以往一些跨国药企因担心中国医保价格较低，影响了自己在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定价，对进入中国市场心存顾虑。中国药品价格登记系统上线后，与医保价格体系独立运行，为跨国药企提供了更灵活的定价空间。

药品价格登记系统上线之前，一系列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举措已在2025年相继落地——

1月，中国—东盟医药区域集采平台搭建，促进国产药品、医用耗材进入东盟国家；7月，十六条举措出台，从研发支持、医保及商保目录准入等多维度赋能创新药发展；11月，借鉴国际经验，推行医保谈判药品价格自愿保密机制，并探索商保创新药目录更严格价格保密规则……

不少业内专家表示，新上线的药品价格登记系统运用价格杠杆，有望推动好的药品进入中国市场，让更多患者获益。

据新华社

近期，网络上出现“奥司他韦、玛巴洛沙韦已出现耐药情况”的说法。这一说法是否属实？记者进行了调研采访。

流感一线用药出现耐药？专家：临床未普遍出现

记者连线北京多家三甲医院药剂科负责人及呼吸科主任医师，均表示临幊上未出现普遍的奥司他韦、玛巴洛沙韦耐药情况。

中国疾控中心12月3日发布的流感监测周报提示，当前流行的甲型H3N2亚型流感病毒对我目前上市的抗流感病毒药物敏感，药物有效。

周报显示，所有甲型H3N2亚型、乙型流感病毒株均对神经氨酸酶抑制剂敏感。所有甲型H1N1、甲型H3N2亚型和乙型流感病毒株均对聚合酶抑制剂敏感。

目前，治疗流感常用的抗病毒药物有奥司他韦和玛巴洛沙韦等。其中，奥司他韦属于神经氨酸酶抑制剂，而玛巴洛沙韦属于聚合酶抑制剂。

临床医生表示，目前奥司他韦和玛巴洛沙韦等抗病毒药物仍是治疗流感的一线用药，患者可放心使用。昂拉地韦、玛舒拉沙韦、法维拉韦等国产抗流感药物也已陆续上市，可在医生指导下根据自身情况灵活选择。

中国疾控中心研究员彭质斌介绍，2025年至2026年的流行季以甲型H3N2亚型为主要流行株。现阶段，检出的病原体均为已知常见病原体，没有发现未知病原体及其导致的新发传染病。

流感如何科学用药？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地坛医院感染性疾病中心主任医师宋蕊介

绍，流感常以发烧、肌肉酸痛、全身乏力等全身症状为主，可以通过快速抗原或者核酸检测进行确诊。

宋蕊提示，如果诊断为流感，应尽早使用抗病毒药物。婴幼儿、老年人、孕产妇、免疫功能低下人群，以及患有慢性肺部疾病等慢性基础病的人群，应尽早到医疗机构就诊。非高危人群可以居家观察，如出现高热持续不退，或咳嗽、气喘等相关症状持续加重，也要到医疗机构及时就诊。

但同时，国家呼吸医学中心副主任杨汀提醒，不要因为想快速控制症状或者降低体温就过度过量使用退烧药，特别是不要同时使用退烧药和含相同退热成分的感冒药，以免增加药物不良反应。

专家建议，一般的发热推荐首选温水擦浴等物理降温方式，如出现超过38.5摄氏度以上的发热，或有较重的全身症状，可以用药物退热。如用药后仍出现反复发热、精神萎靡、呼吸道症状逐渐恶化等情况，建议及时就诊。

此外，接种流感疫苗是预防流感最经济、最有效的手段之一。上海市疾控中心免疫规划所长黄卓英表示，流感疫苗能显著降低重症和死亡风险，尤其对儿童、老年人、慢性病患者等重点人群保护效果明确。

据新华社

多方联动织密短缺药“保障网”

记者12月4日从国家卫生健康委获悉，近阶段，国家和省两级依托短缺药品供应保障工作会商联动机制，强化协同，优化监测预警，提升分级应对处置质效，推动短缺药品保供稳价责任落实，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用药需求。

据了解，多部门协同提升会商联动机制化水平。国家卫生健康委组织召开2025年国家联动机制联络员会议，总结“十四五”期间短缺药品供应保障相关工作，依托全国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短缺药品信息直报系统开展监测预警和定期通

报。国家药监局持续开展短缺药品基础信息标记和数据管理。国家医保局持续做好国家短缺、易短缺药品价格和配送常态化监测。

同时，注重多方联动，确保短缺药品保障供应。国家卫生健康委与国家药监局持续做好临床急需药品临时进口工作。工业和信息化部密切跟进重点品种生产供应情况，持续开展动态监测和分析预警。国家邮政局持续推动邮政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支持邮政企业深化拓展医邮合作。

据新华社